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田林县教育局（单位名称）的田林县初级中学教学综合楼维修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田林县初级中学教学综合楼维修改造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田林县建筑工程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60人，营业收入为4135万元，资产总额为75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田林县建筑工程公司

日期：2024年9月18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田林县建筑
- 2.所属行业：建筑业
- 3.上年度营业收入 4135 万元资产总额 7523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4年7月12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百色市

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百工信发〔2021〕73号

百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取消出具中小企业认定证明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各企业：

为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市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文件精神，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现就取消出具《中小企业认定证明》事项通知如下：

一、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中小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否则供应商可依据有关规定向财政、工信、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进行投诉。

二、参加政府采购招投标的企业应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划型标准，结合企业主营业务确定所属行业，根据企业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等指标划分类型。

三、涉及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规模类型有争议的，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认定。应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10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四、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除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有明确规定外，各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取消出具中小企业认定证明事项，已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明在有效期内仍然有效。

- 附件：1. 关于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百购采（2021）18号）
2.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3.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百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12月6日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田林县建筑工程公司

2023年度

会小企02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1,357,838.60	58,835,352.50
减：营业成本	2	38,992,885.63	55,609,876.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39,554.48	179,581.61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835,100.88	1,566,825.03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18,665.03	-26,165.20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加：递延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908,962.64	1,505,234.66
加：投资收益	22		
加：补贴收入	23		
加：营业外收入	24	5,427.65	31,565.94
其中：政府补助	25		
减：营业外支出	26	2,810.20	20,334.00
其中：坏账损失	27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8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9		
税收滞纳金	30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	911,580.09	1,516,466.60
减：所得税费用	33	47,200.39	52,720.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	864,379.70	1,463,746.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田林县建筑工程公司

2023年

会年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补充资料：	35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7,324,609.82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净利润	37	864,379.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427.65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流入小计	5	47,330,037.47	固定资产折旧	39	77,48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54,756,358.79	无形资产摊销	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825,074.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366,520.2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67,489.09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现金流出小计	10	59,315,44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1,985,404.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财务费用	46	-18,665.03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2,622,243.72
现金流入小计	17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1,591,80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		其他	52	-17,122,653.1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1,985,404.8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4	
现金流出小计	21	0.00	债务转为资本	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0.00	一年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57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9,230,000.00	其他	58	3,276,316.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5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	6,377,572.61
现金流入小计	27	9,230,00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	9,114,312.4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18,665.03			
现金流出小计	31	-18,665.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9,248,665.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2,736,739.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	-2,736,739.7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无

单位名称（盖章）：田林县建筑工程公司

日期：2024年9月18日